

56.7平方米的屋檐

■蒋根其

钥匙留着，念的不是旧，是那个骑摩托车去领钥匙的下午。

那串钥匙至今还在抽屉里，铜色发暗，齿痕却磨得发亮。

1998年，我有幸分到了单位的福利房，就在市区一环外的同乐小区，建筑面积整整56.7平方米。我也是最后一批享受福利分房的人。那房子原是城区政府大院的家属楼，上世纪八十年代建的，是领导分到新房后退出来的旧房。

记得那天，车车港派出所走廊飘着桂花香，所领导探头喊我：“去趟局里后勤科，有你分到房子的消息。”

我跨上那辆雅马哈二轮摩托车，从乡下派出所“突突突”骑到市区，风刮在脸上是热的。后勤科老同志把钥匙拍桌上：“同乐小区，一环外，城郊接合部，56.7平方。”当时城北路、东升路还没有那么宽，边上不远还有农田，晚风里能闻见泥土气。可那是自己的屋檐啊。

下班绕去新房，三楼，西窗。站在空荡荡的客厅里，夕阳斜进来，在水泥地上投下一方金黄。两室一厅，厨房转身都困难，卫生间只能挤下一个人。我站那儿看了很久，觉得这辈子安稳了。

那间小屋盛满了日子。

马年说『马』戏

■郭梅

有的戏虽不带“马”字，但有带“马”意思的字眼。

今年是马年，我想给大家介绍一下戏曲舞台上剧名带“马”字的戏。

马，首先让人联想到的是策马上阵的将军。故“马”字戏表现的首先是马背上的英雄，如改编自《三国志》的《吕布试马》，讲述吕布得到董卓送的赤兔宝马后，通过鞭笞、博弈等动作驯服烈马的过程，在郊外试马、人马博弈等场景里，则集中展现武生演员扎大靠完成的跌、翻、滚、跳等高难度技艺，其中连续七个硬抢背接乌龙绞柱的片段被戏曲院校列为武生必修教材。

《赐袍赠马》和《马踏青苗》也是三国题材，前者讲曹操两次赠予关羽锦袍，并将赤兔宝马也送给关羽，但关羽不受赏赐，身在曹营心在汉的故事。后者讲曹操征宛城，行军前叮嘱三军不得马踏青苗，违者立斩。途中，他所乘之马受惊，踏毁青苗一片。为严肃军令，曹操割发代首，尽显奸雄本色。该剧的行军一场，以趟马等见长。还有，《秦琼卖马》是京剧派代表剧目，源于《隋唐演义》及《说唐》，讲述秦琼落魄时被迫要卖自己的黄骠马，好在得到单雄信的帮助，从此二人成为至交好友。需指出的是，该剧情节属虚构，历史上秦琼家境殷实无需卖马，他与单雄信的交通也没有剧中所演的那样深厚。《盗御马》讲述绿林好汉窦尔墩被黄三太用暗器打伤，他为报前仇，盗走御马嫁祸黄三太。黄三太之子黄天霸奉命缉拿罪犯，限期破案。该剧的演出颇有难度，非铜锤和架子花“双门抱”的演员很难演好。

《红鬃烈马》又名《全部王宝钏》《薛平贵与王宝钏》，剧名源于薛平贵降服红鬃烈马而建立军功。《挡马》又名《拦马过关》，讲述北宋真宗年间，杨八姐女扮男装潜伏辽国密查敌情，回国复命时被店主焦光普拦马邀入店中。焦原为宋将，久欲逃归，故觊觎八姐的腰牌，二人格斗中互相试探，吐露实情，遂合力杀死追赶八姐的辽将，缴获弓箭，一起过关回国。其中杨八姐由武旦饰演，因剧情设定的“女扮男装”，从扮相、唱念、身段上都与常规武旦所演角色有所不同，除了常规要求的“美、

客厅摆一张饭桌、一张沙发，人走动要侧着身；女儿小时候在过道里骑小三轮车，从客厅到卧室，三个来回就到头。越是局促，越是热乎。冬天一家人挤在客厅看电视，暖气片滋滋响，妻子织毛衣，女儿趴在小板凳上写作业，我翻报纸，谁也不愿去里屋，就贪这点热气。夏天把竹榻搬到阳台上，夜风从三楼飘进来，邻居老陶在楼下喊：“下来吃西瓜，冰过的！”我应一声，趿着拖鞋下楼，路灯底下几张竹榻排开，男人们赤着膊，女人们摇着蒲扇，聊单位的事，聊孩子升学，聊到蚊子多了才散。

同乐小区的梧桐树一年年长高，我的头发一年年稀疏，孩子的个子一年年往上蹿。女儿初中毕业那年，选择了读中专。我和她妈都没说什么，心里却翻腾了很多个晚上。那阵子，她常常一个人坐在西窗底下，望着窗外发呆。我不知道她在想什么，她也不知道我们在想什么。两代人，隔着一扇虚掩的房门，各揣各的心事。

后来赶上房改，把同乐路的老房子卖了，凑钱换到米兰风景小区，56.7平方米变成143平方米。搬家那天，我把这串旧钥匙从钥匙串上解下来，没舍得扔。女儿帮忙收拾，看见问：“这破钥匙留着干嘛？”我说：“你小时候骑三轮车撞的墙，还在上面呢。”

她愣了一下，笑了，眼眶却红了。如今站在新居露台上，望出去是密密麻麻的高楼，当年一环外的农田早成了商圈，城北路、东升路也拓宽了不知多少回。有时路过同乐路，那排房子还在，外墙重新刷过了，显得年轻。我会慢下脚步，抬头找三楼那扇西窗——曾经亮着灯，飘着饭菜香，挤着三个人的笑声。不知道现在住的是谁，阳台有没有晒着被子，夜里还听不听到邻居喊吃西瓜。

房子越住越敞亮，记忆却越沉越深。钥匙留着，念的不是旧，是那个骑摩托车去领钥匙的下午，是三楼那方金黄的夕阳，是女儿坐在西窗下的背影。从福利房到商品房，从城郊接合部到城中央，变的是门牌号。推开门时，心里那份“到家了”的踏实，倒一直没变。（作者为退休干部）

媚、脆、锐”，还需加入武生所讲求的“漂”和“率”。《马上缘》是清末名伶余紫突破青衣、花旦、刀马旦的行当限制，首创“花衫”表演形式的剧目。二十世纪三十年代，陈墨香根据传统戏改编该剧，在1934年由荀慧生首演，以刀马旦的武打身段与唱腔结合，首演后成为荀派六大武剧代表作之一。

有的“马”字戏以爱情伦理为核心内容，如《墙头马上》是元代剧作家白朴的杂剧代表作，讲述李千金落秋千，在墙头看到了墙外骑在马上裴少俊，互相爱慕，相约私奔，几经周折，终得圆满的故事。黄梅戏经典剧目《女驸马》是王兆乾根据民间艺人口述的传统戏《双救母》重新创作而成，首演于1958年，其同名戏曲片和戏曲电视剧均获得巨大成功。

1999年，郑朝阳根据宋元戏文《刘文龙菱花镜》（又名《刘希必金钗记》）改编创作了《洗马桥》，讲温州书生刘文龙上京赶考，成亲三日即在洗马桥上与妻子肖月英分别，将老母和新娘托付给表弟宋湘。他高中状元，出使匈奴，为匈奴公主所爱慕，羁留难归。十六年后，婆婆见儿子杳无音信，做主让儿媳改嫁宋湘，月英便在洗马桥上生祭文龙，以了前缘，以慰新生。不料，正在这时，文龙回来了，令月英进退两难。还有，朱买臣马前泼水，羞辱、拒绝曾在贫贱时逼他写休书的前妻崔氏的故事，大家耳熟能详，各剧种虽都有演绎，但梨园戏的《朱买臣（残本）》与众不同。女主不姓崔而叫赵小娘，被马前泼水后，她为了复合而自陈万般不是，已另娶尚书小姐的朱买臣在岳母倪夫人的支持下与她破镜重圆。该剧以“嘴白戏”表演形式见长，保留大量闽南古谚语与泉州地域特色，通过科诨调侃展现人物性格。

有的戏虽不带“马”字，但有带“马”意思的字眼，比如秦腔传统名剧《火焰驹》，又名《卖水记》，讲述宋时番邦北狄王造反，李彦荣奉命挂帅出征，朝中奸臣王强陷害李家，贩马义士艾谦乘火焰驹日夜兼程，入番报信，李彦荣领兵杀回，合家团圆。1958年长春电影制片厂将其拍摄为首部秦腔彩色影片。

“马”字戏也有现代剧，如豫剧《人欢马叫》以1962年河南省某公社为背景，讲述饲养员刘自得利用集体牲口磨面谋私，并与小商贩徐富贵合伙投机赚钱，共产党员吴广兴接管饲养工作后，通过换盐医治病马、拒绝私借牲口等行动对其进行教育，最终在马匹受惊事件后促使刘自得悔改的故事。1965年，西安电影制片厂将它拍成戏曲片，由王善朴、常香玉等主演。该片采用实景拍摄手法，演员表演贴近生活，反映了特定历史时期的生产观念冲突。（作者为高校教师）

一盏春色可入味

■孙亦倩

或许，野火饭如同一枚带着醇香的邮票，温柔地贴在嘉兴人的春日。

记得有一年，一整个春天，我都在外地，望着窗外，洋洋洒洒，缠绵多日的细雨，怅然说了一句：“在嘉兴，野火饭的季节开始了。”一旁的姑娘甚是诧异，十分好奇我口中的“野火饭”为何物。我兴奋地描述了一番，画面溢出丝丝馥郁的香味，她眸中燃起星星点点的亮光，令我想起了土灶中舞姿摇曳的火焰。

在嘉兴，没有野火饭的春天是不完

池面鱼游尾尾金

■张優良

那缸里游着的，仿佛不只是一尾尾鱼，而是一千多年的光阴。

我原先住在月河街区，出门往东，过两座小桥，便是那片花鸟市场了。这市场我是常去的。倒不全为了买花买鸟，多半是为了看鱼。卖鱼的摊子，总是在市场最里头，挨着那条终年流着活水的小河。一排排的玻璃缸，高的矮的，方的圆的，就那么静静地摆着，映着从棚顶漏下来的天光，亮晃晃的，像一个个沉在地下的水晶宫。

但我从前不知道，我脚下站的这块地方——这个小西门横街北侧、育子弄一带的寻常巷陌，竟还有那样不凡的来历。直到有一回，一位本地的老先生告诉我：这里，便是世界上最早将野生鲫鱼家养的地方，是金鱼最初成为“金鱼”的圣地。

我听了，怔了半晌。再去看那些游着的金鱼时，眼里的光景，便忽然不同了。那缸里游着的，仿佛不只是一尾尾鱼，而是一千多年的光阴。

地丁

它年复一年，在无人看见的角落，安静完成一生的绽放与沉淀。

■姚文杰

整的。

每一个草长莺飞的时节，当花儿扬起裙袂，蔓草醉了一地翠绿，那期盼野火饭的心，也在春风中悄悄萌动。本地人都晓得，春天最畅快的，便是寻一处春意盎然，围在甑气氤氲的大锅边，哪怕不曾参与热火朝天的烹煮，也定是站着看过几回，尝过几回鲜。

小时候，烧野火饭也是春游的一部分。老师会为此提早开个小会，征求大家的意见，指定谁带锅，谁带米，谁带笋和咸肉。分摊到任务的孩子，眉梢便飞上亮闪闪的光。余下的日子，我们天天掰着手指，内心祈祷那天千万别下雨，老天爷兴许能悟到这份火热的心情，总会送来一个好天气。

野火饭重点在于“野”，找一个适合搭灶起火的地方顶要紧，通常是在宽阔的田畔，最好近处还有潺潺溪水。一个班分成四组，灶是现搭的，因地制宜由一堆石头垒成，难得有这个一展身手的好机会，男同学个个撸起袖子，大放光彩。

烧火也是个技术活，点燃干枯的树枝，凑上前用纸板猛扇，一番折腾后，火焰才徐徐舒展，开始在灶内“噼啪”作响，映得我们脸庞通红。等锅里的油热了，准备好的食材纷纷跃入锅内，有糯米、春笋、咸肉、腊肠，当然最点睛的是那捧嫩绿的豌豆，透着春日的鲜亮，似一颗颗圆润的碧玉珠。五彩的食材在滚油里翻腾跳跃，清香四溢时便盛起备用。锅内另

他们那时候，管金鱼叫“金鲫鱼”。这名字真好。叫得实在，叫得亲切。不像如今“金鱼”两个字，听着听着，便有些富贵气、有些匠气了。金鲫鱼——那是明明白白告诉你，它的祖先，就是这江南水乡里最寻常的鲫鱼。只不过老天爷偶然兴起，在几尾鲫鱼的身上，多抹了一点金粉，多洒了一片朱砂，于是就有了这千百年来的种种传奇。

据说，那是一千多年前的事了。北宋开宝年间，有个叫丁延赞的刺史，在嘉兴城西北的一处池塘里，偶然看见了儿尾颜色金黄的鲫鱼。那时候，天下的鲫鱼大抵都是灰黑的，混在水草泥色里，不起眼地活着。忽然见了这样灿烂的金色，想必他是惊异的，也是欣喜的。那池塘从此便有了名字，叫“金鱼池”。后来，竟还建了一座金鱼院，成了当地的名胜。

我不知道那位刺史大人，当初看见的，是怎样一番景象。但我想，那几尾偶然现于人间的金色鲫鱼，悠悠地游在碧沉沉的水里，阳光一照，鳞光闪闪，一定像是从水底升起来的、一小片一小片会游动的碎金吧。

这令我想起南宋诗人董嗣昊写过的两句诗：树头龙过家家雨，池面鱼游尾尾金。

“尾尾金”，多好的三个字。诗人写的是杭州的玉泉，可我觉得，他写的也是嘉兴。那池面之上，一尾尾金鱼缓缓游过，每一尾都是一道流动的金色，尾尾相连，尾尾相映，整个池面便成了流光溢彩的锦缎了。这便是金鱼最动人心魄的地方：它不是一尾两尾的孤傲，而是一群一队的繁华。单看一尾，已是好看；看一群，便更好看了。

我在这鱼摊前，看的便是这“尾尾金”的景象。黑的，是那种墨黑墨黑的，黑得发亮，像一匹光滑的缎子，在绿水里无声地拖过。红白的，白是羊脂玉的白，红是朱砂痣的红，那样鲜明地、却又那样

最初听闻“地丁”二字，缘于一位爱好文学的友人——他在报刊发表的文章上，笔名便是“地丁”。彼时只觉这名字朴素特别，却从未深究，甚至不知地丁原是一种植物。

古人云：“地丁随地生，不与群花竞。”往日读来，只当寻常咏物；直至真正相逢，才懂其中深意。原来有些领悟，总要与具体事物撞个满怀。

我与地丁初见，是在相机微距镜头里。那年春日，风软日暖，我在李善兰公园水边漫步，镜头追着草丛深处无人留意的小花小虫。一片枯草边缘，一簇淡紫悄然入目——细小沉静，花瓣薄如蝉翼，五片轻盈，环着嫩黄花蕊，紧紧贴地而生，仿佛大地轻轻呼出的一缕气息。它不似桃花灼灼张扬，却自有清润素净的韵致，安静得动人。我轻声询问，身旁援友答道：“紫花地丁。”

啊，原来是你。原来这便是地丁，寻常得几乎被春日喧闹淹没。桃花有芳华，牡丹有风姿，而它，名字淡如草尖朝露，身形小隐于草丛，风过便与尘土相融。我忽然懂得，这名字里藏着的，是不动声色的平凡与谦卑。

自那以后，低头间总与它不期而遇。田埂旁、公园深处、小区草丛，它始终都在，不声不响。这几天，小区里的紫色地丁又悄然盛开，一如往年风姿。每每路过，我总忍不住驻足，弯下腰默默凝视。望着这一片细碎的紫，又自然而然想起那位以“地丁”为笔名的友人。他也住在同一个小区，不知日常来去之间，是否也曾留意过脚下这些静静开放的小花，是否也

添清水，下入适量米，待锅沿白气袅袅，再把炒好的料倒入，用勺细细搅匀。

接下去的时间就是等待，晶莹剔透的米粒，于滋滋沸腾间，伴着缭绕的水汽悄然鼓起胸膛，包裹着渐渐渗入的香味。那香是随风潜入的，弥漫四野，如烟似雾，薄纱般笼罩天地。春色微澜，炊烟四起，一袭纸鸢乘着东风扶摇直上，我们年轻的心也随之荡漾，于翠绿欲滴的田间，在明亮炽热的灶边。

起锅的那一瞬，如同打开了谁多拉的宝盒，藏着惊喜还是遗憾，谁也不知道。但是随着那一声“开饭了”响起，我们蹲在田埂边，端起碗尝上一口，就着春风和阳光，满口香甜。晶亮的米粒、软糯的豆子、脆爽的春笋、油亮的咸肉，热热闹闹挤在一起，油滴滴的咸香，回旋在舌尖，一盏春意便浓得化不开了。

长大后，明媚春日，约上三五好友，觅一个僻静农庄，便可轻松开启一场春之野炊。草地上连成片的帐篷，内有现成的土灶、餐具、食材，只需带双手，其他都不必操心，虽然少了一份“野”趣，却多了几分惬意。“野饭香炊玉，村醪滑泻油”，捧上一碗香喷喷的野火饭，我们围坐一旁，遥看陌上花开，年少时的欢喜，在慢慢走近。

或许，野火饭如同一枚带着醇香的邮票，温柔地贴在嘉兴人的春日，是乡愁，亦是欢聚，不管旧日，还是今昔。（作者为国企职员）

调和地长在一处。还有一种，遍身银白，只头顶着一团红，卖鱼的老头儿说，这叫“红运当头”。它们聚在一处，游动起来，那颜色便搅在一处，像准把一盒颜料打翻在水里，又像一片流动的晚霞，落在了这小小的玻璃缸中。

正当我看鱼看得入神时，一尾红白相间的狮子头，忽然从缸底猛地蹿上来，尾巴一甩，水花四溅，惊得旁边几尾墨龙睛四散游开。那红白的鱼，在水中央停了一停，仿佛一个恶作剧得逞的孩子，得意洋洋地摆着尾巴，又悠悠地游走了。我看着，竟忍不住笑出声来。那卖鱼的老头儿抬起头，看了我一眼，又低下头去，继续眯着眼打他的盹。他大约是见惯了这样痴痴的看鱼人。

我想起小时候，跟着父亲到他朋友家去玩。那人家里的天井中，有一口水缸，缸里养着几尾金鱼。那是很大的鱼了，红得发紫，紫里透着黑，静静地沉在水底，一动也不动。我拿根草棍儿，想去逗它们，父亲连忙拦住我，轻声说：“别吵，鱼在睡觉呢。”我问：“鱼睡觉，为什么不闭眼睛？”父亲答不上来，只是呵呵地笑。那笑声，隔着几十年的岁月，仿佛还能隐约听见。

天快黑了，市场的棚顶暗了下来，缸里的水也变成了一种沉沉的灰蓝色。那些金鱼，渐渐地安静了，不再那样活泼地游来游去，而是聚在一处，像一簇一簇沉在水底的花。可即使是这样静静地聚着，那一片金色也还是没有散。在暗沉沉的底色里，一尾尾，一点点，像天空中最后的晚霞，不肯退去。

我该回家了。走出市场，外头街上，华灯初上。汽车的喇叭，行人的笑语，热腾腾地扑面而来。我仿佛从一个很深很深的海底，忽然浮了上来。回头再看一眼那幽暗的市场深处，什么也看不见了，只有那七个字，还在心里，静静地亮着：池面鱼游尾尾金。（作者为退役军人）

在某一刻，与这株与自己同名的草木，悄然相逢。

地丁不只有淡紫，亦有素白，莹白如玉，净洁无染，同样贴着泥土绽放，不张不扬。无论紫白，皆小精致，于细微处藏着极致柔美。春日万物喧嚣，众花攀高逐艳，唯有地丁，甘愿低伏尘土，不攀附，不争抢。纵使生于路边、长于野坡，时节一到，便从容舒展。

这看似卑微的小花，心底却藏着疗愈众生的温柔。其药用功效自古载入典籍，历经千年验证。中医认为，地丁味苦、辛，性寒，归心、肝经，具清热解暑、凉血消肿、利湿通淋之效，尤擅外科热毒，被誉为“治疗之要药”，内服外用皆有良效，且苦寒而不伤正，安全性高。《本草纲目》记载其“治一切痈疽发背，疔疮瘰癧，无名肿毒，恶疮”，寥寥数语，道尽价值。乡间亦有偏方，磕碰肿痛，采新鲜地丁捣烂外敷，便可缓解。它不登堂高，不入珍匣，只在尘土间默默守着一份疗愈的暖。

那位以“地丁”为笔名的友人，伏案写作的模样，亦如这小草一般，贴着生活底色，不慕高枝，不逐浮华，只在方寸天地里安静耕耘，默默发光。

“野径藏幽色，清风润素华。”古人诗句，早已为这小小的地丁写好注解。它年复一年，在无人看见的角落，安静完成一生的绽放与沉淀。而我也终于读懂一种生命姿态：不必强求被看见，不必执着被铭记，只要真实活过，贴地生长，从容开落，便是对清风、对泥土，对这一季浅淡时光，最好的不负。（作者为退休干部）